

此件为准

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党组文件

穗荔农党〔2023〕1号

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党组 关于调整局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局属各科室、单位：

经局党组集体研究，决定对局领导部分分工进行调整，调整后分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分工

（一）党组书记、局长高文堂：主持局党组和行政全面工作。

（二）党组成员、副局长刘奕河：

分管统战、外事、安全生产、行政审批、农业、执法、动物防疫监督、植物保护等工作。

分管农业科（审批管理科）、执法科（执法大队）、区动物防疫监督所。负责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工作。

（三）党组成员、副局长黎伟斌：

分管纪检、农村体制改革、经济联社管理、“三资”交易等工作。

分管集体经济组织管理科、区农业和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中心（除植物保护工作外）。负责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工作。

（四）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潘一堂：

分管党建党务、乡村振兴、帮扶协作、组织人事、机构编制、意识形态、宣传、学习、精神文明、扫黑除恶、综治、维稳、妇委、团委、信访、绩效、政务公开、禁毒、保密、档案、计生等工作。负责财务审批工作。

分管区委农办秘书科（协作开发科）、局办公室。负责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工作。

（五）三级调研员甘云顺：

分管疫情防控、工会、三防等工作。

负责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工作。

二、出差期间工作代管安排

（一）高文堂同志出差（休假）期间，其工作原则上委托刘奕河同志代管；

（二）刘奕河同志出差（休假）期间，其工作原则上委托黎伟斌同志代管；

（三）黎伟斌同志出差（休假）期间，其工作原则上委托刘奕河同志代管；

（四）潘一堂同志出差（休假）期间，其工作原则上委托甘云顺同志代管；

（五）甘云顺同志出差（休假）期间，其工作原则上委托潘一莹同志代管。

以上分工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起执行。

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党组

2023 年 1 月 9 日

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农业农村局，区委黄德辉副书记，区政府叶辉副区长，区纪委监委机关、区委办公室、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区政府办公室、区政协办公室，区委各部、委、办、局，区政府直属各单位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法院、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，区各民主党派，市驻区有关部门。

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9 日印发
